

汶川县经济商务和信息化局

汶川县经济商务和信息化局 关于汶川县新冠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询价 通知书补遗的函

县采购中心：

由于之前发的汶川县新冠疫情防控物资需求清单上个别物品存在缺少参数、规格信息，现对汶川县新冠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513221202100249)询价通知书作出如下补遗：

补遗事项：汶川县新冠疫情防控物资需求清单中**一是**序号 22 黄色医疗废物垃圾袋 70*90cm/100*110cm(两种规格各一半)、**二是**序号 23 黄色医疗废物垃圾桶 60/100L(两种规格各一半)、**三是**序号 27 喷瓶需规格 500mL、**四是**序号 28 便携式信息采集器参数(全网通国产智能手机，手机屏幕等于大于 6.5 吋，内存 4 或 8+128G，4300 毫安以上超长待机，有线快速充电，摄像头像素 4000 万以上，前后置摄像头，配套充电器等附件)、**五是**序号 32 手持式体温测量仪，用于无接触人体体温检测，参数允许正偏离、**六是**序号 34 消毒液为 84 消毒液。

专此致函！

附件：汶川县新冠疫情防控物资需求清单（最新版）

汶川县经济商务和信息化局

2021 年 11 月 25 日

